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LLIED CEMENT HOLDINGS LIMITED

### 聯合水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2)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聯合水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4)	306,669	344,613
銷售成本		(282,427)	(312,724)
毛利		24,242	31,889
其他收入	(5)	4,350	9,517
淨匯兌收益		789	667
指定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價值處理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收益		8,093	8,321
其他保本型存款利息收入		4,827	4,351
分銷及銷售費用		(2,196)	(1,861)
行政費用		(19,287)	(19,473)
呆壞賬撥回		21	2,133
融資成本		(2,476)	(2,794)
除稅前溢利		18,363	32,750
稅項	(6)	(2,756)	(7,261)
本期間溢利	(7)	15,607	25,489
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兌換為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14,797	(845)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30,404	24,64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應佔方：			
本公司股東		10,043	14,697
非控股權益		5,564	10,792
		<u>15,607</u>	<u>25,489</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應佔方：			
本公司股東		19,678	14,300
非控股權益		10,726	10,344
		<u>30,404</u>	<u>24,644</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8)		
基本		<u>1.52</u>	<u>2.28</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7,797	414,696
設備及機器之按金		85,338	84,284
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賃款項		7,482	7,486
採礦權		7,692	7,692
應收貸款		32,036	33,068
		<u>550,345</u>	<u>547,226</u>
<b>流動資產</b>			
持作銷售物業		2,417	2,387
存貨		44,918	68,530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282,087	247,29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9,855	49,353
指定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價值處理之 金融資產		196,428	308,956
其他保本型存款		379,381	216,613
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賃款項		195	193
已抵押短期銀行存款		5,800	79,398
定期存款		–	61,729
銀行結餘及現金		79,215	30,162
		<u>1,030,296</u>	<u>1,064,620</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11)	86,005	138,470
其他應付款項及已收按金		48,242	31,379
欠其他關聯方款項		4,200	1,870
稅項負債		141,187	147,198
一年內到期之銀行借貸		31,068	59,878
		<u>310,702</u>	<u>378,795</u>
<b>流動資產淨額</b>		<u>719,594</u>	<u>685,825</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269,939</u>	<u>1,233,05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b>6,600</b>	6,600
股份溢價及儲備	<b>741,511</b>	735,033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b>748,111</b>	741,633
非控股權益	<b>425,957</b>	419,431
<b>權益總額</b>	<b>1,174,068</b>	1,161,064
<b>非流動負債</b>		
一年後到期之銀行借貸	<b>67,069</b>	42,118
遞延稅項	<b>28,802</b>	29,869
	<b>95,871</b>	71,987
	<b>1,269,939</b>	1,233,051

附註：

### (1) 核數師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已由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作出審閱，並出具無修改之審閱結論。

### (2)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價值計量外(按情況適用)，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價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採礦場生產階段之剝離成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處理綜合財務報表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賬目—特殊目的實體」的部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更改控制權之定義，致使投資者於下列情況下擁有對被投資公司的控制權：(a)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權力，(b)於來自參與被投資公司的可變回報上承受風險或擁有權利，及(c)擁有行使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的能力。該等三項標準須同時滿足，投資者方擁有對被投資公司的控制權。控制權先前被定義為有權力掌管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從而自其業務獲得利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加入額外指引，以解釋投資者何時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控制權。因應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已修訂有關釐定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公司之會計政策。採納此準則不會改變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對參與其他實體所達致的任何有關控制權之結論。本公司董事認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並無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報告的金額產生重大影響，但可能會導致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之綜合財務報表披露更為詳細。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本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為公平價值計量及關於公平價值計量披露訂立的單一指引，並取代以往包括於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各項要求。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已作相應之修訂並要求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若干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涉及的範圍廣泛，並受限於少數例外而同時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價值計量及關於公平價值計量披露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中包含一個公平價值之新定義，並將公平價值定義為在計量日根據當前市場狀況，於主要(或最有利)市場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收到或轉讓負債將支付之價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為一個退場價格，無論這個價格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算。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亦包括廣泛的披露要求。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隨後採納新公平價值計量規定及披露要求。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本集團資產及／或負責之公平價值計量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為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引入新的專有名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全面收益表重命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對其他全面收益作出額外披露，將其他全面收益的項目分為兩類：(a)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及(b)於達成特定條件時，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予以分配，惟有關修訂沒有改變現時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時可按除稅前或除稅後來呈列之選擇。該等修訂已追溯應用，因此，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方式已作出修改，以反映有關變動。

除上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報告的金額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 (4) 分部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生產和銷售及買賣：		
水泥	306,669	339,117
熟料	-	5,496
	<u>306,669</u>	<u>344,613</u>

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經營一個業務單位，以及擁有一個經營分部：水泥、熟料及礦粉生產和銷售、水泥買賣以及提供技術服務(如有)。主要營運決策者依據月度銷售報告、月度交付報告及月度管理層賬目整體監察其業務單位的收入、業績、資產及負債，並認為本集團之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分別包括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列的所有資產及負債，並認為本集團之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分別指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載期內所有收入及溢利。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銀行之利息收入	2,101	3,602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1,744	3,838
上市費用超額撥備	-	1,257
雜項收入	505	820
	<u>4,350</u>	<u>9,517</u>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稅項(支出)抵免包括：		
即期稅項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6,995)	(9,743)
過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799	2,227
遞延稅項	1,440	255
	<u>(2,756)</u>	<u>(7,261)</u>

(7) 本期間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乃已扣除(計入)：		
採礦權之攤銷(包括於行政費用內)	94	9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684	9,915
攤銷及折舊總額	10,778	10,008
確認為支出的存貨成本	282,427	312,724
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賃款項釋出	98	97
出售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20)	27
物業之經營租賃租金	449	137
	<u>293,728</u>	<u>334,903</u>





## (10)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之政策為給予其貿易客戶一般介乎120日至1年不等之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壞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90日	195,547	161,594
91至180日	34,832	58,306
181至365日	51,158	25,318
超過1年	550	2,081
	<u>282,087</u>	<u>247,299</u>

## (11)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90日	66,693	62,076
91至180日	11,378	68,941
181至365日	3,922	3,330
超過1年	4,012	4,123
	<u>86,005</u>	<u>138,470</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為306.7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344.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1.0%。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0.0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14.7百萬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1.52港仙(二零一二年：2.28港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表現及盈利較去年同期出現下降，主要是蘇北及魯南水泥價格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有所下降。本集團在該等地區銷售之水泥產品的價格同樣受到影響。

雖然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11.0%，但行政費用只較去年同期輕微下降。行政費用中包括上海聯合水泥有限公司(「上海上聯」)因籌備位於上海浦東白龍港之新水泥生產設施發展項目(「白龍港項目」)而產生之費用。待經營及管理白龍港項目之合資公司(「合資公司」)成立後，合資公司將自行承擔其費用。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山東省及上海從事水泥、熟料及礦粉生產和銷售、水泥買賣以及提供技術服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水泥銷量為1,080,000噸(二零一二年：水泥及熟料銷量為1,103,000噸)，比去年同期減少2.1%。

#### 1. 上海上聯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海上聯分銷水泥407,000噸(二零一二年：425,000噸)，較去年同期下降4.2%，賺取毛利10.6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12.3百萬港元)。期內，上海上聯繼續根據本集團理財政策及投資指引利用部份搬遷補償所得款項淨額通過銀行作理財。透過該等理財，上海上聯錄得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收益及利息收入12.3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15.8百萬港元)。理財收益比去年同期有所降低，主要原因是期內用於理財的資金有所減少，及由於國家降息使理財收益率相應降低。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上海上聯通過銀行作理財的資金已由原來存放於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的資金所補充。

值得一提的是，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底，上海上聯為縮短白龍港項目廠房之籌備時間及應對國家稅務政策之變化，向白龍港項目的部份設備供應商預訂總代價為人民幣380百萬元的若干設備及機器，並支付首期付款合共約人民幣68.3百萬元。隨後，上海上聯已申請就拆遷補償所得款用以購買前述該等設備作稅前抵扣。期內，該申請已得到上海稅務當局書面批准，並且稅務清算手續已經到達最後階段。待符合入賬確認條件後，先前就拆遷補償所得款超額撥備之稅項將在適當的時候撥回。估計對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有關影響將約為43.3百萬元。

## 2. 山東聯合王晁水泥有限公司(「聯合王晁」)

聯合王晁期內銷售水泥673,000噸(二零一二年：657,000噸)，比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2.4%。毛利為12.6百萬元(二零一二年：20.1百萬元)。業績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產品價格明顯下降，其中42.5等級水泥的每噸不含稅出廠價格由人民幣229.74元下降到人民幣199.01元，下降人民幣30.73元。儘管聯合王晁堅持本集團之成本觀，即「人人、時時、事事、處處以節儉為榮」，42.5等級水泥每噸不含稅成本由人民幣206.74元降到人民幣180.28元，下降人民幣26.46元。成本下降之幅度仍然難予覆蓋價格下降之數額，兩者相差每噸人民幣4.27元，對本集團之利潤產生負面影響。聯合王晁期內生產熟料440,000噸(二零一二年：407,000噸)，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8.1%。期內生產之熟料主要由聯合王晁作生產水泥之用。本集團預期，未來由聯合王晁所生產之熟料將大部份提供作內部使用。

## 3. 山東上聯水泥發展有限公司(「山東上聯」)

山東上聯期內生產礦粉38,000噸，其產品主要供聯合王晁作為水泥之混合材。山東上聯期內還利用其設備為聯合王晁加工水泥。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融資

本集團之資本開支、日常經營及投資主要由其經營所得現金以及來自主要往來銀行及金融機構的貸款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儲備約85.0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1.3百萬港元)(包括已抵押短期銀行存款約5.8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已抵押短期銀行存款約79.4百萬港元及定期存款約61.7百萬港元))。借款總額約為98.2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2.0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748.1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1.6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借款淨額除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2%(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9%)。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償還借款31.1百萬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67.1百萬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59.9百萬港元及42.1百萬港元)。本集團所有付息借款均則為浮息借款。

### 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大陸，其交易、相關營運資金及借款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算。本集團會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但由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有別於其功能貨幣人民幣，本集團無可避免地面對此等因兌換賬目為呈列貨幣而產生之外匯風險，而無論它是正面或負面。

###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賬面值合共為90.7百萬港元之若干樓宇及建築物以及廠房及機器，賬面值為6.6百萬港元的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賃款項，賬面值為51.4百萬港元的若干其他保本型存款以及短期銀行存款5.8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合共為92.1百萬港元之若干樓宇及建築物以及廠房及機器，賬面值為6.6百萬港元的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賃款項，賬面值為4.0百萬港元之若干應收票據，賬面值為38.5百萬港元的若干其他保本型存款以及短期銀行存款79.4百萬港元)，已作為授予本集團之銀行貸款73.1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7.3百萬港元)及向供應商開具應付票據51.4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4百萬港元)相關的短期銀行融資之抵押。

## 重大資本承擔及投資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五日公佈，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三日，上海上聯與國有企業上海建築材料(集團)總公司(「上海建築材料」)訂立《關於建設「白龍港項目」合作協議》(「合作協議」)及《關於設立合資公司(原則)協議》(「合資原則協議」)，以根據有關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設立合資公司。根據合作協議，上海建築材料及上海上聯同意於取得白龍港項目之有關政府批文後三個月內，按合資原則協議之條款成立合資公司，以經營及管理白龍港項目。於成立後，合資公司將由上海建築材料及本集團之上海上聯分別持有50%及50%權益。合資公司註冊股本之50%股份人民幣400百萬元(相當於約500.0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3.8百萬港元))將由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注資及提供資金。交易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之公佈及通函內。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日公佈，上海上聯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訂立三項購買協議，以購買若干設備及機器，總代價為人民幣380百萬元(相當於約475.0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9.1百萬港元))。三項購買協議項下購買之設備及機器旨在未來用於白龍港項目，本公司不計劃把該等設備及機器留作自用。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上海上聯已償付三項購買協議項下總代價之各首期付款合共人民幣68.3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8.3百萬元)(相當於約85.3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3百萬港元))。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二年十月三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之公佈及通函內。

## 或然負債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名前建造商及物料供應商在中國就未付工程及物料供應款及賠償的有關爭議向本公司附屬公司提出法律訴訟。該前建造商及物料供應商索償之金額為人民幣7.0百萬元(相當於約8.7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百萬港元))。與索償相關之合共約人民幣3.6百萬元(相當於約4.5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百萬港元))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確認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棗莊市中級人民法院判決前建造商及物料供應商勝訴。本集團已向山東省高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其已駁回棗莊市中級人民法院之判決，並將此案件發回重審。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中國的法院仍在審理此案件並仍須由棗莊市中級人民法院發出進一步指示。本集團已對此項索償進行評估，及在徵求法律意見後，認為此項索償之最終審判結果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 業務發展及展望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中國實現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248,009億元，比去年同期增長7.6%<sup>1</sup>。全國固定資產投資人民幣181,318億元，同比名義增長20.1%<sup>2</sup>，增速略有回落。上海市實現生產總值人民幣10,168.52億元，比去年同期增長7.7%<sup>3</sup>，高於全國總體水準的7.6%。

上海市全社會固定資產投資人民幣2,315.79億元，比二零一二年同期增長12.1%<sup>3</sup>，投資增長由去年同期4.5%<sup>4</sup>大幅提升。

從水泥產量看，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全國水泥總產量109,607萬噸，比去年同期增長9.7%<sup>5</sup>，增速比去年同期5.5%<sup>6</sup>有明顯提升。上海水泥用量1,117.23萬噸，同比增長13.11%<sup>7</sup>。

由於今年中國居民消費價格指數由去年的高位回落，國家宏觀經濟政策有所放鬆，加上新一屆黨政領導提出新的執政理念。克強經濟學的要點是不刺激去槓桿和調結構。其方法是物價控制在一定範圍，經濟增速不低於7%以及保持一定的就業率水準。為了達到上述目標，國家在調結構的同時，實行減政放權，刺激民間投資積極性。今年以來全國水泥產量增幅較去年有一定回升。

值得注意的是，水泥產業作為產能過剩行業，國家下達淘汰落後產能的硬性指標，今年預計淘汰熟料產能7,635萬噸<sup>8</sup>，這些舉措有利於緩解產品供過於求的矛盾。

總之，本集團應密切關注國家新經濟政策所產生的效果，同時要關注地方融資平台對城鎮化建設的正面和負面影響。

上海上聯目前肩負三大任務，一是不遺餘力地推進白龍港項目，二是穩健地實行資金理財，三是繼續從事水泥貿易業務。

- 1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16/7/2013)“2013年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GDP)初步核算情況”，  
<[http://www.stats.gov.cn/tjfx/jdfx/t20130716\\_402911398.htm](http://www.stats.gov.cn/tjfx/jdfx/t20130716_402911398.htm)> [21/8/2013]
- 2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15/7/2013)“2013年1-6月份全國固定資產投資主要情況”，  
<[http://www.stats.gov.cn/tjfx/jdfx/t20130715\\_402911031.htm](http://www.stats.gov.cn/tjfx/jdfx/t20130715_402911031.htm)> [21/8/2013]
- 3 上海市統計局•(23/7/2013)“上半年上海市國民經濟運行情況”，  
<<http://www.stats-sh.gov.cn/xwdt/201307/259407.html>> [21/8/2013]
- 4 上海市統計局•(23/7/2012)“1-6月本市全社會固定資產投資增長4.5%”，  
<<http://www.stats-sh.gov.cn/sjfb/201207/245293.html>> [21/8/2013]
- 5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15/7/2013)“2013年6月份規模以上工業生產運行情況”，  
<[http://www.stats.gov.cn/tjfx/jdfx/t20130715\\_402911022.htm](http://www.stats.gov.cn/tjfx/jdfx/t20130715_402911022.htm)> [21/8/2013]
- 6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13/7/2012)“2012年6月份全國規模以上工業生產運行情況”，  
<[http://www.stats.gov.cn/tjfx/jdfx/t20120713\\_402817911.htm](http://www.stats.gov.cn/tjfx/jdfx/t20120713_402817911.htm)> [21/8/2013]
- 7 上海市水泥行業協會編印•《上海水泥技術信息》第278期
- 8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25/7/2013)“工業和信息化部公告今年首批工業行業淘汰落後產能企業名單”，  
<<http://www.miit.gov.cn/n11293472/n11293832/n11293907/n11368223/15535781.html>> [21/8/2013]



白龍港項目是本集團實現佔領循環經濟制高點，做基業常青陽光企業的願景的重要實踐。經過多方努力，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四日下發發改辦產業(2013) 1875號文，《國家發展改革委辦公廳關於同意上海建材資源綜合利用示範基地項目開展前期工作的覆函》予上海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該文件充分肯定該項目對於上海產業結構調整、優化升級、發展循環經濟、改善環境等的積極作用，也使項目拿到「准生證」，對於項目是重要的里程碑。下一步的主要工作是完成土地收儲、土地取得，項目技術方案確定，項目招投標、碼頭招投標並開工建設。而迫在眉睫的是為項目成立合資公司，該公司的名稱初步選定為「上海萬華聯合生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目前成立公司的條件已經具備。

關於理財，上海上聯以審慎的原則將大部份閑置資金通過銀行作理財。

關於貿易水泥業務，上海上聯以積極穩妥的態度開展貿易水泥業務，為集團開創出新的商業模式，既滿足使用者需求又能保持公司在市場的地位，也能為股東提供一定回報。上海上聯借助該等業務的實踐，不斷完善公司的銷售採購和倉儲物流流程，從而鍛煉公司的團隊，也為白龍港項目管理取得經驗。

聯合王晁期內加強管理，技術革新，提高效率，降低消耗，降低成本。期內，每噸熟料原煤耗較二零一二年同期降低1.45公斤，每噸42.5等級水泥電耗則下降8.48千瓦時，從而使水泥製造成本明顯降低，部份抵銷了水泥市場價格下降所產生的負面影響。

本集團自一九九三年投資上海上聯的項目以來，堅持走循環經濟道路，堅持技術革新，堅持承擔社會責任，滿足用戶需求，提升股東價值，注重員工成長的核心價值觀。隨著白龍港項目的開工建設，本集團將自身的業務與城市環保事業結合在一起，成為都市產業鏈的重要一環，實現二次創業佔領循環經濟制高點的崇高使命。

## 僱員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346(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0)名員工。本集團確保薪酬制度與市場相若，並按僱員表現發放薪金及花紅獎勵。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認為保留適當水平之資金，以便充份掌握日後之業務發展機會，乃審慎之舉，故此不建議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 企業管治守則之遵守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除下列摘要之若干偏離行為外，本公司已應用及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適用之守則條文：

### (1) 守則條文A.2.1至A.2.9及E.1.2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另外，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2.2至A.2.9規定主席之角色及職責。並且，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E.1.2規定(其中包括)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

本公司目前並無董事會主席。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黃清海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管理以及董事會主席之部份職能，此構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2.1至A.2.9及E.1.2。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報(「二零一二年年報」)所述，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2.1至A.2.9及E.1.2，本公司正物色合適人選擔任董事會主席一職。由於本公司認為該職位極為重要，並會在作出決定前審慎行事，故仍在物色當中。因此，本公司將繼續物色主席一職的合適人選，並會儘快推選主席。

### (2) 守則條文B.1.2及C.3.3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B.1.2及C.3.3規定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在職權範圍方面應最低限度包括相關守則條文所載之該等特定職責。

本公司已採納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乃遵照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B.1.2之規定，惟薪酬委員會僅會就執行董事(不包括高級管理人員)(而非守則條文所述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本公司已採納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乃遵照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3.3之規定，惟審核委員會(i)應就委聘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之政策作出建議(而非守則條文所述之執行)；(ii)僅具備監察(而非守則條文所述之確保)管理層已履行其職責建立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能力；及(iii)可推動(而非守則條文所述之確保)內部與外聘核數師之工作得以協調，及檢閱(而非守則條文所述之確保)內部審計功能是否獲得足夠資源運作。



有關上述偏離行為之理由已載於二零一二年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內。董事會認為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應繼續根據本公司已採納之有關職權範圍運作。董事會將最少每年檢討該等職權範圍一次，並在其認為需要時作出適當更改。

##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項進行商討，包括對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概括之審閱。而審核委員會乃倚賴本集團外聘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所作出之審閱結果，以及管理層之報告進行上述審閱。審核委員會並無進行詳細之獨立核數審查。

##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承董事會命  
聯合水泥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黃清海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黃清海先生(董事總經理)、李志剛先生及余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思聰先生、鄭建中先生及楊紉桐女士組成。